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经费补助)

一、项目概况

2022年6月28日，区级下达我镇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经费补助经费7.8万元。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资行〔2022〕20号预算我镇2022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经费补助7.8万元，区批复资金7.8万元，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宣传费用及双河村卡点值守人员经费。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资金使用符合财政相关规定。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项目各类资金计划属于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将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进行比对，资金使用率81.74%。剩余资金1.42万元未及时支付是因区财政未审核。

2．资金使用

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6.38万元，用于双河村卡点值守人员经费及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等，支付进度为81.74%，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说明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情况符合相关要求。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镇森林防灭火应急指挥部组织实施，接受镇、区相关部门监管，严格按照相关执行要求进行管理。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完成双河村卡点值守人员经费及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等工作，为实现2022年森林草原防灭火零火情目标打下了坚实基础，圆满完成完成了森林草原防灭火两连胜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实现了我镇2022年零火情，为保护我镇森林资源不受损失，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不受危害，实现生态可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使我镇群众对森林防灭火工作大为满意。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因区级财政紧张部分费用未审核，造成部分费用没有及时支付。

**（二）相关建议**

建议加快资金支付进度。